

名家走笔

父亲

■ 子页

父亲十七岁从老家独自到新疆寻找他的堂哥,应该是一百多年前的事情。那时候没有火车也少汽车,千里迢迢,他是怎么走的?无法想象。为找堂哥,父亲在北疆阿尔泰一带流浪,挖过煤,伐过木,在俄国人开的金矿上当苦力。后来到了八音沟给一个叫斯尔杂的哈萨克巴爷大牧主放牧牛羊,当时,那地方流行一种传染病,当地叫骚头,即头上长疮流脓脱头发,又臭又脏,没人幸免,连斯尔杂两个漂亮的女儿也是,父亲得上后痛痒难忍,他在放牧时把头浸泡在一处烂泥潭里蹭痒,太阳一晒,感觉很舒服,再蹭再晒,几个月后,头上结痂还长出了新发,父亲就用这无意中得到的土法子治好了全沟人的病。斯尔杂和他的女儿把父亲当成恩人,把一群牛羊赠给了父亲。

经历了20多年的风霜雨雪,快40岁的父亲找到了堂哥。在堂哥的撮合下,娶了17岁的母亲,在当时的迪化落户安家开办了大染坊,雇着十多个工人,不分上下,都在一口大锅里吃饭,日子红红火火。母亲年年生养,我有了三个哥哥,二哥过继给了不能生育的二姨妈。大概在我一岁多时,因为全疆闹匪患,百姓跑反逃命,父亲带着全家到了兰州,定居甘家巷二号院,还在西关十字开办了一家杂货店,吃的用的样样都有。我只记得母亲又生了一个妹妹叫兰香,父亲总揣在怀里,可两岁时夭折了,接着大哥也得了不治之症,四处求医,用尽各种办法都没用,成了残疾,这是让父亲最伤心的日子。

在兰州居住六年,正值抗日内战,天天都要钻防空洞。不知何故,父亲一夜倾家荡产,还欠了债。新疆一解放,全家又搭乘朋友的汽车回到乌鲁木齐,寄居在亲戚家,用母亲仅剩的一只金手镯换了一辆板车,父

亲靠拉板车维持全家生计,吃了上顿没下顿,母亲背着弟弟到东山给铺路砸石头挣钱贴补家里,一天最多能挣五角钱,她的手上从来都是血迹斑斑伤痕累累,她夸耀说自己一天晒的石头比男人晒的还多。

那时,父亲五十多岁,满头白发,拉车格外吃力,尤其冬天下雪结冰。在街上碰到了我就帮着推车,有同学就躲起来,是一种少年的虚荣,父亲从不怪罪,只有叹息。记得有一次,父亲到城墙根拉黄土,我跟着去了,正装土,忽然父亲大叫一声,快跑!父亲在后面猛推我一把,好像一阵风,接着半边城墙塌了,板车被埋了,我逃过一劫。父亲千叮万嘱咐不要把遇险告诉母亲。一九五六年,父亲响应政府号召到农村铁厂沟落户,他说,三十二行,庄家为王。他把小学六年级的我和哥哥安排在亲戚家暂住,半年后,我和哥哥都考上了市上最好的也是唯一的男一中。第一个暑假我回到了铁厂沟的家,那儿离乌鲁木齐一百多里,走路只有七十里,步行一天就到了。家是一间孤零零的小土屋,柳门破窗,没有围墙,敞开着荒山坡上,据说是被打倒的地主住过的。屋檐下有筑巢的一对燕子,自来自去,添补了荒野许多生机。吃水要到沟底的小河里去挑,日子淡淡的艰辛,也还安稳。母亲说,父亲到农村头一年就被评为劳动模范,县上发奖是一个搪瓷脸盆,父亲当婚礼送给了曾经的邻居。快开学了,父亲没日没夜把从山里砍来的藤条编成筐,借来一头毛驴驮上筐送我回学校。在市郊西河坝市场站了一整天,只卖掉两个筐,得了八角钱,父亲满脸的失落。眼见天要黑了,父亲在饭店里买了三个肉包子塞在我手里,他自己掏出一个干馍,要了一碗面汤蹲在墙角吃,我的眼泪由不得地漱

漱地流,这是我一辈子都忘不了的事情。到了校门口,父亲又把剩下的几角钱塞进我口袋。他要连夜赶回去,望着他离去的背影,我心揪成一团,怎舍得他走,发誓一定要好好学习报答父亲。一晃五六年过去了,哥哥当了兵,我上了兰州大学,不但没有分担父亲的压力还让他时时记挂着在外的我们。

父亲言语少,家里的大小事都自己默默承担。这么多年,一块巴掌大的自留地,让父亲经营得使全家度过了饥饿的年代。就是在有了工资后,他也从未张口过,还把种的土豆萝卜带给我们。我们主动给他钱他也不要,说他没地方花。

一九七一年,哥哥转业到昌吉电线厂,我从部队农场受再教育后被分配到独山子石油运输公司,母亲跟着已结婚的我,哥哥把父亲接到昌吉,父亲突然一病不起,诊断为膀胱癌,他坚决不住医院,打针吃药不管用,不到两个月,人只剩了几十斤重,他忍痛不吭一声,没有留下一句话。床头墙上满是他指头抠出的血印,我想这是父亲留下的最后疼痛思考和遗嘱,他普通的一生是用血性撑起的,有失落,有遗憾,而更多的是无悔!

父亲去世后,村里人都来还钱,才知道父亲生前把自己的钱全散给了村里人。如今后悔,本该能为父母做得更好,却做不到,便是不孝!

一九八二年,我任《长安》文学月刊主编,八九年离开西安漂泊在海南,这时候我似乎品尝到一点流浪的滋味,是孤独的自由,是亲情的远离,是伤口的自愈,更是看不到希望的希望!我决心写出父亲,便有了我的长篇小说《流浪家族》。

红茶坊



绚烂的女子

——怀念三毛

■ 社会琴

3月26日是我挚爱的作家三毛的生辰,连日来疫情肆虐,加上东航的空难事故,大家的心情都灰灰的,我也是傍晚时分才看到了这个日子的特殊性,也许是契合了近日的心情吧,一下子有些怅怅的,觉得还是应该给她写点啥,毕竟在我心里,她一直都是神一般的存在,姐姐一般的亲切。

初识她和她的作品是在80年代末期,刚刚进入大学的开始,我省吃俭用陆续买回了《稻草人》《撒哈拉的故事》《万世千山走遍》等等,那时的年龄决定了当时的阅读主要是看细节,心里实在是羡慕她那样的独立特行的作品和人格,看完后心里十分期待自己的生命里也能如她一般的率性而勇敢,能够像她一样过上随性自由的生活。

当我正沉浸在对她向往和着迷的时间段里,她却于1991年1月4日以一双丝袜把48岁的生命结束于医院,当报纸等媒体大肆宣传她自杀的消息时,我像一个被朋友背叛的人,伤心之余甚至还有些气愤:那么多人追随你,向往你的生活,干嘛还要自绝?

毕业以后的日子,我进入到按部就班的庸常生活里,过上了波澜不惊的日子。现在的我,已是遍尝生离死别的中年心境,在空寂里,不知怎么心里又特别想与她再次相会,于是就有了近期的重新阅读,重点看的是荷西走后的纪念章节,多收录在《梦里花落知多少》里。大概是因为年龄的原因,这一次看,读出的竟都是心疼和沧桑。

她一生足迹遍布世界59个国家,留下了23部,150万字的作品,除了一部《滚滚红尘》被拍成电影以外,其余作品基本记录的都是自己的成长、流浪和感情经历。她自幼就是一个有自闭症的小女孩,上初中时因为数学老师的一句话,就开始了逃学,在家里呆了六年之久,十九岁时才开始重新上学。在她的生活里,没有世俗,没有等级,率性而为,她坦然追求人心的自由和本真,所以感情世界处处受伤又一片狼藉。第一次与荷西相遇时,她还带着前一段恋情的伤在马德里上大学三年级,而他还是一个漂亮的高三男孩。三毛对这个小自己六岁的男孩根本不在乎,后来荷西认真地叫她等六年,他还要四年大学,两年服役,三毛当时并没有真的在意这个约定,以后的六年里就没有了彼此的消息。期间三毛回到台湾后又遭遇了感情的打击,伤痕累累的她再次背上行囊,来到了西班牙,再次遇上了六年之前的小恋人。执着的荷西,为了她,不惜一切,放弃一切也来到了撒哈拉沙漠,他了解她,从灵魂深处知道她的孤独和漂泊,以及她率真自由的个性,他们庆幸彼此的存在,开始打造属于两个人的纯美世界,期间所有的作品都洋溢着叫人着迷的幸福和浪漫。

婚后六年,是三毛最惬意的日子,尽管生活拮据、荷西工作变故,还有劳务纠纷不时打扰着他们,但是,对于爱情至上的人来说,物质是其次的,有爱就有一切。她每天开三个多小时车去接他回家,后来荷西换了码头,她干脆抛下了家,去他工作的海边陪他,看着他工作。他们的恩爱叫同伴羡慕,连上天也嫉妒,1979年中秋节,婚后六年,刚刚30岁的荷西在潜水中再也未能上来。随着这个世间最爱的魂归大海,三毛开始了绝望而疯狂的日子,她甚至寄希望于通灵术来和荷西的灵魂相会,但却日益深陷,人间的孝道和朋友的挽留使得她不能立即随他而去。在其后的十二年,对亡夫的思念,对读者的责任,对父母的承诺,使她坚持活了下来,可是她始终走不出令人窒息的绝望和孤独,她终于选择了离开,选择了追随他而去。而我宁愿相信她的离去是另一种开始,是在另一个世界里更加自由的飞越和存在。

她有限的生命绽放出炫目的光彩,并让回忆伫立于时间之上,她的一生都在寻找一种属于前世里的乡愁,遵照心灵的需求选择和寻找。她说:我的人生观就是爱情观,婚后六年我是最幸福的家庭主妇,生活比写作更重要。她短暂的生命,不顾一切都是为了追求一个“真”字,这种“真”成全了她,也时时需要带着面具生活的我,为她心痛和着迷。

(作者供职于商洛公路局)

诗意人生

送一半春天给你

■ 李军

过了春分,春天就过去一半了。而人面桃花始终相映红着,从此白昼和黑夜一样长,你说:我在,刚好,你也在。

那就送一半春天给你吧,不给你迎春娇怯,不给你春寒料峭,更不给你薄酒迷醉;送一半春天给你,给你的是春暖花开,给你的是万紫千红,给你的是十里花香。

白昼不再短暂,黑夜不再漫长,倚门或者不倚门,在微风里看草长莺飞,在暖阳中唱桃红柳绿,在花丛中舞千娇百媚。前世的约定也罢,不期而遇也罢,拥有这一半春天,我在,刚好,你也在。

还爱这平凡的人间

从正月到二月在酒里迷醉,没能写成一首诗,却故作高深:不能说,一说就错。

提笔写不出几个文字,撕掉再写,写了再撕,一改再改,仍没跳出自我小小的悲欢。

回首或者不回首,沉思或者憧憬,醉眼朦胧中,辜负了日子也辜负了春光。

心情的好坏终究与时令无关,工作按部就班,日子不好不坏,而在不紧不慢的时光里却清晰地记着:回家晚时,母亲等我亮着的灯光,疲惫时,妻子春风拂柳的温柔,颓废时,女儿说:你还有我。

(作者供职于商南公路段)

絮语轻谈

江南春早

■ 周峰

疫情之后,几年都没去过西安,却总还惦着扬州的烟花三月,想着执子之手下江南。在杏花春雨中,撑着油纸伞,在寻常巷陌里,销磨因缘。

记得那一年,姑苏春暖,细雨浙沥如缕,我独坐在沧浪亭半山半水的画廊西畔,看庭阶寂寂、花香满园。从清晨到晌午,整整一个早上,静谧无人,除了雨落鸟鸣,便是鱼儿跃出水面,很是安闲。

或是偶然,一朵零落于风雨的白玉兰,飘荡着晃过眼前,我鬼使神差地捡起它,倏忽间生出黛玉葬花般的幽怨。那一刻,觉得自己就像是飘零的落花,在这世间任雨随风,不知何时才会有懂得珍惜的人,像我这般怜惜它一样怜惜我。

“花落本无意,我与惜花情。半山半水清风,闲坐乱红中。海棠垂丝如缕,妒煞罗汉仙公,沧浪忆征名。小园多旧事,何人淡浮名。看山楼,听雨愁,瑟弦收。笑我非鱼,安知流水醉蓑翁。苦竹怎比湘妃,玉兰还美桃红,木樨自幽径。一朝临此地,今生爱飘零。”当晚便作出了这篇《水调歌头》,那朵花至今还夹在我厚厚的日记本中,每每翻开都是清芬四溢。

如今想来,千古风流,不过是人生得意时的一帧光影,同如画的江山一起,被文字定格在时间里,让历史印证,任世人品评。

青莲居士在高堂明镜里,为朝如青丝暮成雪的白发而悲;东坡先生在拍岸惊涛前,神游故国时因多情而叹华发早生。

我们最终在记忆里老去,淡了光阴,忘了曾经,如同醒于庄生那一场大梦。章台旧怨,尽化作碎婉声,当年豆蔻,早已是落红随水东。

或许,我会在下一个江南春早时节,在淡月胧明的二十四桥边,执着玉箫诉衷肠,捧着花雕醉苍茫。

(作者供职于华阴公路段)



摄影/常芳霞

岁月笔记本

老男孩

■ 张福涛

大家熟知的“老男孩”,是人气组合“筷子兄弟”的一首成名曲,旋律优美动听,歌词感人肺腑,被70.80后广为传唱。然而,我说的“老男孩”并非励志神曲,而是家乡镇巴一个自发组织起来的篮球队——“老男孩篮球队”。

数年前,爱好打篮球的我应邀加入了“老男孩篮球队”。说是俱乐部,其实多少有些牵强,未注册、无专业教练、无固定训练场所、无活动经费来源,从俱乐部成立至今,甚至连球队的“logo”都还未设计通过。

别看它不是正规俱乐部,但“门槛”颇高,要想加入必须经过大家层层筛选,从人品、球品等方面综合衡量,而不是单纯以球技选人。球队组建以来已聚集五十六人,基本处于饱和状态,以至于很多球技超群、经验丰富的篮球爱好者久久未能等到“老男孩”抛来的“橄榄枝”。

俱乐部取名“老男孩”,并非都是大龄人士,多数都处于“不三不四”的年龄阶段,也有极少数队员二十出头,只是同有一颗热爱篮球的心而已。

大家原本都不相识,只因篮球这一共同爱好而结交。队员们来自各行各业,但很少有人在意和提及这些。每每有人问及职业和年龄的时候,大家总不忘自嘲一番:“英雄不论出处,草莽不问岁数”。

球队有球龄超过二十年的“精神领袖”,也有初涉篮球运动的“初生牛犊”,大家以年龄排序,但从不论资排辈。

麻雀虽小,五脏俱全。球队分工明确,“老大”自然担负起了队长一职,球技超群的“精神领袖”客串教练,会计、出纳、后勤等也都纷纷落岗上岗,各尽所能。值得一提的是,球队“老么”也是责任重大,他要为哥哥们“服务”,其实也就是找年龄最小的队员逗逗乐,开开心心、娱乐娱乐罢了,这倒是给大家增添了不少的欢声笑语。

球队自成立以来,参加过不少的篮球比赛,也取得过一些成绩,一段时间内,球队甚至打出一些名声和威望。但没人在意结果的好坏,更在意的是大家享受球场上挥汗如雨时的畅快。

随着年龄的增长,很多人已经无法适应高强度的比赛,但每周仍会抽出时间组织至少两次的队内对抗,在忙碌的工作之余,尽享篮球带来的片刻欢乐。

“老男孩”与其说是一支篮球队,不如说是一群中年男人短暂躲避现实、放下生活重担的一个港湾。大家之间的交往很纯粹,从不掺杂任何私心杂念,除了打球,闲暇之余,还会在一块溜溜娃,看看球,玩玩扑克……

几年前的一次工作岗位调整,让我取舍难定,一面是生活三十多年的熟悉地方,另一面是拥有更广阔的发展空间,在球队兄弟们的劝说下,我最终选择了并不算远行的“远行”,但不舍是难免的,最主要是不得不与那个魂牵梦萦的“港湾”说再见了。也就从那时,我离开了小县城,举家迁到了市里。

新的环境、新的生活适应起来对我来说也不算太难,一段时间后,虽也结交了新的球友,但仍然会时刻关注着“老男孩”的一切动向,甚至每天都会去微信群里刷刷存在感。

也就从那时开始,居住在老家的父母就少受到兄弟们的照顾,有事随时随到,司机、搬运等角色随时切换。每每提及我的那群球友兄弟,父母总会开心地竖起大拇指!

蓦然回首走过的三十余载,除了家人之外,唯有球队兄弟间那种坦诚相对,让人流连忘返、难以释怀,似乎再没有哪种关系能够与之比拟。生活的牵绊没能阻碍我们这群热爱篮球运动的“老男孩”脚步,光阴也不会冲淡对我们篮球的这份挚爱,我们都愿因篮球而结识的这份友谊长存,直到两鬓斑白、步履蹒跚,就算那时打不动篮球,也会相约一起看球、论球,一起笑,一起闹……

(作者供职于商南公路段)